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17-002 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 有关问题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1854号)。2016年10月20日，公司根据要求回复反馈意见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公告编号：2016-091号)，随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1月3日出具《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公司会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告知函提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形成了《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有关问题的回复》，具体回复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已按照要求将上述告知函的回复材料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并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七日